

##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的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借款额度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控制公司资金风险，2020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将员工购房借款额度由每年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改为总额控制，即公司购房借款资金池总额为 3,000 万元，员工购房借款的放款需在此资金池预算内操作，超出预算的申请需待员工借款归还后方可再次借款。

#### 一、 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借款数额：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

借款期限：借款期限统一为 5 年，分期还款；

借款用途：用于公司员工购买首套自住商品房；

资金占用费：每年利息 3%；

还款计划：根据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及公司与员工签署的《借款协议》约定还款；

审批程序：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财务资助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 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符合借款条件的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正式员工。

### 三、 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制定《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对员工购房借款的资格条件、审批流程、风险防范措施进行了详细规定，就借款事项，员工父母双方应与公司签署担保合同，若员工未能按期足额偿还本息，其父母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同时，如果是夫妻购买，或男女朋友共同购买，或员工与其他人共同购买的，应由共同购买的各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视为共同债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2020 年 8 月修订）。

### 四、 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可以缓解员工首次购房的经济压力，稳定核心人才队伍，促进公司建立和完善良好的激励和福利制度，同时公司制定了《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能够合理防范和控制员工购房借款的偿还风险。本次调整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的额度有利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资金用途，通过设置资金池上限，在激励优秀员工的同时，有效控制资金风险。

### 五、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为核心骨干员工提供首次购房的经济支持，既可以缓解员工首次购房的经济压力，也能稳定核心人才队伍，促进公司建立和完善良好的激励和福利制度。公司本次调整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的额度有利于公司加强员工借款管理，控制员工借款风险，该事项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调整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的额度。

### 六、 其他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的余额为 1,883.95 万元，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 七、 备查文件

-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八日